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耿财社〔2024〕3号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 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社保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临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临财社发〔2024〕4 号）文件，现将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 1738.99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支出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科目。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有关规定，此款将直接拨入县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并按规定报送用款计划拨付使用。

二、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三、要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并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同时要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附件：绩效目标表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4年1月22日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22日印发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市级财政部门		临沧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县级财政部门		耿马自治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年度目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资金情况（万元）		1738.99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保人员基本生活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0%